

大连金普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 公 告

吉林华燃管道工程有限公司：

本委已受理于洋、王美玉、周冬来、张慧诉你单位追索**劳动**
报酬争议一案。因你单位无法联系，现依法公告送达大金劳人仲
案字〔2026〕第1364-1367号的《应诉通知书》、《仲裁庭组成人
员通知书》、《开庭通知书》及《仲裁申请书》。

本委定于2026年5月26日13时00分在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
黄海西路135号六楼三号庭审理此案。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
日即视为送达。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，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连金普新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

2026年4月7日

